

证券代码：873024

证券简称：玫瑰岛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广东玫瑰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规定，以及《广东玫瑰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广东玫瑰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查。在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后，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实际业务状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批准报出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审查，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6）3-58 号《审计报告》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所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 2026 年度经营目标与规划。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应具备的条件，能够遵循有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基于公司与关联方的实际业务关系，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定价为基准，体现了公允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

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我们对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6）3-60 号《关于广东玫瑰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进行了审阅，我们认为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其他违规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我们对公司编制的《广东玫瑰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6）3-5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十一、《关于制定〈广东玫瑰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经审查《广东玫瑰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后，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制定相关公司治理制度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罗勇坚、罗进辉

2026 年 3 月 27 日